# 最新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优秀8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声轻语 更新时间：2024-06-18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篇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工程编号...*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篇一**

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

工程编号：\_\_\_\_\_\_\_\_\_\_\_\_\_\_\_\_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责任，经双方责任，经比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

三、工程项目批准单位：\_\_\_\_\_\_\_\_\_\_\_\_\_\_\_\_

批准文号：\_\_\_\_\_\_\_\_（指此工程立项有权批准机关的文号）

项目主管单位：\_\_\_\_\_\_\_\_\_\_\_\_\_\_\_\_

四、承包范围和内容：（详见工工附件一：程项目一览表）；工程建筑面积\_\_\_\_\_\_\_\_（平方米）；其它：\_\_\_\_\_\_\_\_。

五、工程造价：\_\_\_\_\_\_\_\_（万元），其中土建：\_\_\_\_\_\_\_\_（万元），安装：\_\_\_\_\_\_\_\_（万元）

第二条 施工准备

一、发包方：

1.\_\_\_\_月\_\_\_\_日前做好建筑红线以外的三通，负责红线外进场道路的维修。

2.\_\_\_\_月\_\_\_\_日前，负责接通施工现场总的施工用水源、电源、变压器（包括水表、配电板），应满足施工用水、用电量的需要。做好红线以内场地平整，拆迁障碍物的资料。

3.本合同签订后 \_\_\_\_天内提交建筑许可证。

4.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以收签最后一张图纸为准）

提供

完整的建筑安装施工图\_\_\_\_份，施工技术资料（包括地质及水准点座标控制点）\_\_\_\_份。

5.组织承、发包双方和设计单位及有关部门参加施工图交底会审，并做好三方签署的交底会审纪要，在\_\_\_\_天内分送有关单位，\_\_\_\_天内

提供

会审纪要和修改施工图\_\_\_\_份。

二、承包方：

1.负责施工区域的临时道路、临时设施、水电管线的铺设、管理、使用和维修工作；

2.组织施工管理人员和材料、施工机械进场；

3.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

方案

、施工预算、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等进场计划（包括月计划），用水、用电计划，送发包方。

第三条 工程期限

一、根据国家工期定额和使用需要，商定工程总工期为\_\_\_\_天（日历天），自\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验收（附各单位工程开竣工日期，见附表一）。

二、开工前\_\_\_\_天，承包方向发包方发出开工通知书。

三、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5.非承包方原因而监理签证不及时而影响下一道工序施工；

6.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代购材料差价款而影响施工；

7.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第四条 工程质量

二、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派驻代表的监督。

三、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3.隐蔽工程必须经发包方派驻代表检查、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第五条 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验收和差价处理

一、由发包方供应以下材料、设备的实物或指标（详见附表二）；

二、除发包方供应以外的其他材料、设备由承包方采购；

三、发包方供应、承包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才能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

提供

的材料需要复验的，应允许复验。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验费由要求复验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验费由

提供

材料、设备方承担。

第六条 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工程价款的支付和结算，应根据

中国

人民建设银行制定的基本建设工程价款结算办法执行。

一、本合同签订后\_\_\_\_日内，发包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或当年投资额）的\_\_\_\_%备料款，计人民币\_\_\_\_万元；临时设施费，按土建工程合同总造价的\_\_\_\_%计人民币\_\_\_\_万元，安装工程按人工费的\_\_\_\_%计人民币\_\_\_\_万元；材料设备差价\_\_\_\_万元，分\_\_\_\_次支付，每次支付时间、金额。

二、发包方收到承包方的工程进度月报后必须在\_\_\_\_日内按核实的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的\_\_\_\_%时，按规定比例逐步开始扣回备料款。

三、工程价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95%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办完交工验收后，待保修期满连本息（财政拨款不计息）一次支付给承包方。

四、如发包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尾款，应向承包方支付拖欠金额日万分之\_\_\_\_的违约金。

五、确因发包方拖欠工程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承包方的停、窝工损失的.，应由发包方承担。

六、本合同造价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_\_\_

七、承包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_\_\_\_天内，将竣工结算文件送交发包方和经 办的银行审查，发包方在接到结算文件\_\_\_\_天内审查完毕，如到期未提出书面异议，承包方可请求经 办的银行审定后拨款。

第七条 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开工前由发包方组织设计交底和三方会审作出会审纪要，作为施工的补充依据，承、发包双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二、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地方，承包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方，由发包方及时会同设计等有关单位研究确定修改意见或变更设计文件，承包方按修改或变更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若发生增加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工、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积压的实际损失）由发包方负责，并调整合同造价。

三、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修改工艺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采取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规定分配。

四、发包方如需设计变更，必须由原设计单位作出正式修改通知书和修改图纸，承包方才予实施。重大修改或增加造价时，必须另行协商，在取得投资落实证明，技术资料设计图纸齐全时，承包方才予实施。

第八条 工程验收

一、竣工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订的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图纸及说明书、施工技术文件为依据。

二、工程施工中地下工程、结构工程必须具有隐蔽验收签证、试压、试水、抗渗等记录。工程竣工质量经当地质量监督部门检验合格后，发包方须及时办理验收签证手续。

三、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方方可使用。

第九条 质量保修

一、承包方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建设部《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的有关规定，对交付发包方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二、承包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之前，与发包方签订质量保修书，作为本合同附件（见附件三）。

三、质量保修书的主要内容包括：

1.质量保修项目内容及范围；

2.质量保修期（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质量保修责任；

4.保修费用。

第十条 违约责任

承包方的责任：

一、因施工造成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或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偿付逾期违约金。

二、工程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偿付逾期违约金，造成损失的，还要赔偿损失。

发包方的责任：

一、未能按照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二、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返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三、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四、承包方验收通知书送达\_\_\_\_日后不进行验收的，按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五、不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的规定偿付承包方赔偿金。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二条 附则

一、本合同一式\_\_\_\_份，合同附件\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其余副本由发包方报送经 办的银行、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建设主管部门备案。按规定必须办理鉴（公）证的合同，送建筑物所在地工商、公证部门办理鉴（公）证。

二、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需办理鉴（公）证的，自办毕鉴（公）证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书

发包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承包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_\_\_\_\_\_\_\_市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并严肃履行。

第一条工程项目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

三、工程编号：\_\_\_\_\_\_\_\_\_\_\_\_\_\_\_\_

四、工程范围和内容：全部工程建筑面积\_\_\_\_\_\_\_\_平方米。（各单项工程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五、工程造价：全部工程施工图预算造价人民币\_\_\_\_\_\_\_\_元，其中：人工费\_\_\_\_\_\_\_\_元。（各单项工程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第二条工程期限

一、开竣工日期：依照国家颁布的工期定额，经双方商定，本合同工程开竣工日期如下：全部工程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竣工。（各单项工程开、竣工日期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

二、施工前各项准备工作，双方应根据工程协议书中第三条规定，分别负责按时完成。

三、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可顺延工期。顺延期限，应由双方及时协商，签订协议，并报有关部门备案。

1.由于人力不可抗拒的灾害，而被迫停工者；

2.因甲方变更计划或变更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者；

3.因甲方不能按期供图、供料、供设备或所需材料、设备不合要求，而被迫停工或不能顺利施工者。

第三条物资供应

一、全部工程所需的物资按下列第

（）

项供应方式办理：

1.特殊材料、统配部管材料及统配部管机电产品，均由甲方负责采购，供应至乙方指定地点。其他材料由乙方负责采购供应。

2.统配、部管材料，由乙方负责办理申请、订货、调剂合用，特殊材料及统配、部管的机电产品，由甲方负责采购供应至乙方指定地点，其他材料均由乙方负责采购供应。

3.包工不包料工程，全部材料、设备由甲方采购供应到现场或指定的加工地点。

二、由甲方负责供应材料和设备的品种、规格、数量及进场期限，详见甲方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三、成套设备和非标准设备，由甲方负责办理申请、订货及加工，引进成套设备在交付乙方前，由甲方负责检验（甲方委托乙方总包承办设备订货及非标准设备加工，应另签订协议）。

四、工程所需材料，如因供应部门规格、品种或材质不能满足工程要求必须以其他规格、品种代替或加工处理时，应事先取得原设计单位和甲方同意，并由三方签订协议后实行。由于代用或加工而发生的量差、价差及加工费，应按现行规定办理结算。

五、凡应附有合格证明的材料，在进场时必须由供应方负责验证；如无合格证明，必须经供应方试验合格后方准使用，其试验费用，应由供应方负担。因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对有出厂合格证明的材料要求重新试验，其试验费用，应由甲方负担。

六、由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和设备，如未按期供应或规格、质量不符要求，经双方努力仍无法解决，因此造成乙方的损失，应由甲方负担。

第四条工程款结算

一、全部工程造价的结算方式。按下列第

（）

项规定办理：1.以审查后的施工图预算加增减变更预算进行结算。2.按施工图预算加包干系数确定的包干造价结算，包干范围以外的费用；另按有关规定付款。3.按标准施工图单方造价包干结算，包干范围以外的费用，另按有关规定付款。4.包工不包料工程，按预算定额规定的人工费结算。5.招标的工程，按中标的价款结算。

二、工程款拨付与结办法，按现行规定办理（详见附件）。

第五条施工与设计变更

一、乙方要依据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以及设计要求组织施工，要全部达到合格。

二、要坚持按图施工，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设计。如遇下列情况给对方适成窝工、返工、材料、构件的积压、施工力量和机械调迁等损失，应由责任方负担：1.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地方，乙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由甲方在7天内与原设计单位商定，提出修改或变更设计文件，经甲乙双方签订协议后，方准施工。2.在施工中，如遇设计变更超出原设计标准或规模时，应在施工前按审批程序重新报批，经审查处审核工程预算，经 办的银行审查投资后，并由甲乙双方签订协议，方可施工。否则，任何一方不得强行施工。3.在施工中，如遇中途停建、缓建，甲乙双方对在建工程，应商定做到安全部位。4.在施工中，如发现甲方投资不足，不能按时拨付工程进度款，而中途停建、缓建，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承担。

三、乙方应严格执行隐蔽工程验收制度，凡隐蔽工程完成后，必须经过验收作出记录，方能继续进行下一工序的施工。一般隐蔽工程由乙方自行检查验收，并作好记录，重大或复杂隐蔽工程，应由乙方书面通知甲方和设计单位共同进行验收，并办理隐蔽工程验收手续。如甲方未届时参加，乙方可自行检查验收，甲方应予承认。

四、甲乙双方在施工中遇到工程生项，应按定额管理办法报批。变更工程协议所附的变更预算，应在施工前及时送经 办的银行，做为结算工程款之依据。

第六条竣工验收、结算与保修

一、乙方在单项工程竣工前5日将验收日期以书面通知甲方届时验收，如甲方不能按时参加验收，须提前通知乙方取得乙方同意后，另订验收日期，但甲方须承认竣工日期，如再不按时参加验收，其所发生的管理费和各项损失均由甲方承担。并偿付给乙方按预算造价每日万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

二、竣工工程验收合格，从验收之日起3天内，乙方向甲方移交完毕。如甲方不能按期接管、致使验收后的工程发生损失，应由甲方承担。

三、本项工程中的单位工程，如需单独移交甲方，在移交时，双方应办理中间验收手续，作为该单位竣工工程验收之依据。

四、在进行竣工工程验收中，如发现工程质量不符合规定，乙方应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并在双方议定的措施和期限内完成。经验收合格后，再行移交。由此造成工程逾期交付的，乙方应偿付给甲方按预算造价每日万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

五、工程已基本竣工，如遇某种材料或设备双方均无法解决，致使该项工程不能全部按期竣工，经双方研究同意，可做减项竣工，并对已完工程进行竣工验收和办理移交手续。

六、竣工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技师检验标准及施工图为依据。在进行竣工验收时，乙方应在验收前10天向甲方

提供

以下文件：1.增减变更文件和其他洽商记录；2.隐蔽工程验收记录和中间交工验收记录；3.工程竣工后，应绘制竣工图，工程变更不大的由施工单位在原施工图上加以说明，提交建设单位存档。工程变更较大的，可以由建设单位自绘或委托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绘制竣工图。

七、乙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属于民用建设项目应于竣工验收后15天内，属于工业建设项目，应于竣工验收后30天内，将竣工结算件送交甲方进行审查。甲方应在接到竣工结算件后，民用建设15天内，工业建设20天内审查完毕，如到期未提出异议，由经 办的银行审定拨款。

八、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对施工的土建工程质量负责保修一年，采暖工程保修第一个采暖期内。在保修期内，确由施工单位责任造成的屋面漏雨、管道漏水、漏气、堵塞等质量事故，乙方应负责无偿修理。（属于专业性建筑安装工程按国务院各有关主管部门的特殊规定办理）

九、工程未经验收，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第七条违约责任和仲裁

一、由于乙方责任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日期竣工，（以竣工验收合格日期计算）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给甲方按预算造价万分之一的逾期违约金；属于包工不包料的，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给甲方按预算人工费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

二、甲乙双方不得借故拖欠各种应付款项，如拖期不付，按银行的短期贷款利率偿付给对方逾期付款违约金。

三、实行合理化建议奖和提前竣工奖的，甲乙双方应根据有关政策的规定，另行协议。

四、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发生纠纷时，当事人双方应及时协商，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申请各级城乡建设委员会或双方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解决不了的，可选择下述第

（）

项处理：（1）向建筑物所在地的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附则

一、预算审查手续，由建设单位将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附施工图预算）送市建设工程合同预算审查处审查。要求鉴证的，可到建筑物所在地的区、县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鉴证。

二、在本合同签订之前，双方签订的施工准备合同（工程协议书），可做为本合同之附件。

三、招标工程，按《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暂行办法》签订合同。四、双方商定的其他事项：1.2.3.4.

第九条合同附件

一、工程项目一览表。

二、全部施工图纸。（合同正本有此附件）

三、施工图预算。（合同正本及建设银行有此附件）

四、甲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一览表。

五、有关协议：1.2.3.4.六、有关补充合同：1.2.

第十条合同份数及有效期

一、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并分别报送双方业务主管部门副本一份。

二、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并结清尾款后失效。

建设单位（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负责人：\_\_\_\_\_\_\_\_\_\_\_\_

年\_\_\_\_月\_\_\_\_日

建工单位（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工程负责人：\_\_\_\_\_\_\_\_\_\_\_\_

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篇二**

发包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守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将部分工程发包给乙方，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特签定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一、工程名称：空港物流园区雨水管道过包茂高速顶管工程

二、工程地点：污水2号泵站西北角300米包茂高速

三、承包范围：顶管施工

四、承包方式：单价合同。

五、工 期：

开工日期：20xx年8月5日。

竣工日期：20xx年9月5日;如遇特殊情况，工期顺延。

六、工程造价结算：

过路人工掘井式顶dn1500钢承口砼管3700元/米(包

工包料);用钻机顶dn300pe管300元/米;顶dn400pe，单价400元/米(材料由甲方提供与焊接)。以上报价均不含税金。

工程总造价：以最终的实际的工程量为准。

七、付款方式：

1、人工掘进顶砼管工程，乙方设备与施工材料进场后，甲方付乙方5万元，施工期间按工程进度陆续拨付工程款，工程完工时付到80%，验收合格后，除扣出工程全款5%的质保金外，剩余工程款全部付清，质保金一年后付清，否则乙方有权阻止下一道工序的进行，由此造成的任何后果均与乙方无关。

2、钻机顶管工程，工程完工后，工程一次性全部付清。否则乙方有权阻止下一道工序的进行。

八、双方职责：

甲方：

1、甲方提供施工图纸、场地，办理一切与本工程相关的施工手续。

2、由工程部、质量部、安监部等共同监督施工进度并进行技术签证。

3、做好施工现场协调工作。

4、提供建筑物定位标准、标高、水准点和坐标点。

5、顶管工作坑由甲方开挖所需要的场地均由甲方提供。

6、在乙方进入施工场地后，如因甲方或第三方原因造成工程不能正常进行，误工总计三天之内，误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超过三天，甲方承担乙方现场管理人员工资及不可移动机械机具的租凭费用(按市场租凭价及市场人员工资价格)因第三方原因造成停工时间过长，预计近期无法复工，甲方需对乙方所施工的工程量进行计量、结账，并承担乙方拆卸拉运机具费用。

乙方：

1、组织施工队伍、机具按期进入施工现场，服从甲方调度、安排。

2、参加图纸会审，按设计图纸、规程、规范、定额工序要求进行施工承担因违反工艺规程而造成的损失与责任。

3、按甲方制定的质量要求严格施工，提供各种原始资料和质量记录，质量保证体系必须健全。

4、本段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安全保护责任由乙方负责，完工后安全保护、保管由甲方负责。

5、遵守甲方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

6、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如果对通讯管道、天然气管道、给排水和供热管道造成损坏，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九、安全施工

1、严格按照《安全文明实施细则》的要求施工，强化安全意识，加强安全文明管理。

2、负责编制安全技术措施，并按规定报送甲方有关部门，否则甲方不予结算。

3、施工现场决不允许出现设备、机械事故、重伤和死亡事故，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自负。

4、在施工中，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十、工程质量验收

1、必须符合设计要求，严格按照国家和行业有关技术规范、规定标准进行施工。

2、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双方出具验收证明。

3、工程竣工移交签证后，乙方负责一年保修，在保修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乙方无偿处理。

4、顶管位置必需保证路面或路基无塌陷现象，掘进顶管必须保证坡度控制在3%-8%之间，并保证砼管安装完达到闭水要求。材料必须达到国家规定的标准要求。钻机顶管必须保证坡向一定方向，坡度在保证坡向的情况下，可以有微小变化。

十一、争议的解决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经双方协商不能解决时，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四、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篇三**

在当今不断发展的世界，很多场合都离不了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我们拟定合同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问题呢？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仅供参考，欢迎大家阅读。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工程造价：\_\_\_\_\_\_\_\_\_\_\_\_\_\_\_（万元），其中土建：\_\_\_\_\_\_\_\_\_\_\_\_\_\_（万元），安装：\_\_\_\_\_\_\_\_\_\_\_\_\_\_（万元）。

一、发包方：

1．\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做好建筑红线以外的“三通”，负责红线外进场道路的维修。

2．\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前，负责接通施工现场总的施工用水源、电源、变压器（包括水表、配电板），应满足施工用水、用电量的需要。做好红线以内场地平整，拆迁障碍物的资料。

3．本合同签订后\_\_\_\_\_\_\_\_\_天内提交建筑许可证。

4．合同签订后\_\_\_\_\_\_\_\_\_天内（以收签最后一张图纸为准）提供完整的建筑安装施工图\_\_\_\_\_\_\_\_\_份，施工技术资料（包括地质及水准点座标控制点）\_\_\_\_\_\_\_\_\_份。

5．组织承、发包双方和设计单位及有关部门参加施工图交底会审，并做好三方签署的交底会审纪要，在\_\_\_\_\_\_\_\_\_天内分送有关单位，\_\_\_\_\_\_\_\_\_天内提供会审纪要和修改施工图\_\_\_\_\_\_\_\_\_份。

二、承包方：

1．负责施工区域的临时道路、临时设施、水电管线的铺设、管理、使用和维修工作；

2．组织施工管理人员和材料、施工机械进场；

3．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施工预算、施工总进度计划，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等进场计划（包括月计划），用水、用电计划，送发包方。

一、根据国家工期定额和使用需要，商定工程工期为\_\_\_\_\_\_\_天（日历天），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开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竣工验收（附各单位工程开竣工日期，见附表一）。

二、开工前\_\_\_\_\_\_\_\_\_天，承包方向发包方发出开工通知书。

三、如遇下列情况，经发包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相应顺延：

5．非承包方原因而监理签证不及时而影响下一道工序施工；

6．未按合同规定拨付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代购材料差价款而影响施工；

7．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二、承包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派驻代表的监督。

三、承包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3．隐蔽工程必须经发包方派驻代表检查、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4．承包方应按质量验

6．工程竣工后，承包方按规定对工程实行保修，保修时间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算起。

一、由发包方供应以下材料、设备的实物或指标（详见附表二）；

二、除发包方供应以外的其他材料、设备由承包方采购；

三、发包方供应、承包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才能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验的，应允许复验。经\_\_\_\_\_\_\_\_\_\_\_\_\_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验费由要求复验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验费由提供材料、设备方承担。

工程价款的支付和结算，应根据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制定的“基本建设工程价款结算办法”执行。

二、发包方收到承包方的工程进度月报后必须在\_\_\_\_日内按核实的工程进度支付进度款，工程进度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的\_\_\_％时，按规定比例逐步开始扣回备料款。

三、工程价款支付达到合同总价款的95％时，不再按进度付款，办完交工验收后，待保修期满连本息（财政拨款不计息）一次支付给承包方。

四、如发包方拖欠工程进度款或尾款，应向承包方支付拖欠金额日万分之\_\_\_\_\_\_\_的违约金。

五、确因发包方拖欠工程款、代购材料价差款而影响工程进度，造成承包方的停、窝工损失的，应由发包方承担。

七、承包方在单项工程竣工验收后\_\_\_\_\_\_\_\_\_天内，将竣工结算文件送交发包方和经办的银行审查，发包方在接到结算文件\_\_\_\_\_天内审查完毕，如到期未提出书面异议，承包方可请求经办的银行审定后拨款。

一、发包方交付的设计图纸、说明和有关技术资料，作为施工的有效依据，开工前由发包方组织设计交底和三方会审作出会审纪要，作为施工的补充依据，承、发包双方均不得擅自修改。

二、施工中如发现设计有错误或严重不合理的地方，承包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方，由发包方及时会同设计等有关单位研究确定修改意见或变更设计文件，承包方按修改或变更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若发生增加费用（包括返工损失、停工、窝三、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构配件积压的实际损失）由发包方负责，并调整合同造价。

四、承包方在保证工程质量和不降低设计标准的前提下，提出修改设计、修改工艺的合理化建议，经发包方、设计单位或有关技术部门同意后采取实施，其节约的价值按国家规定分配。

五、发包方如需设计变更，必须由原设计单位作出正式修改通知书和修改图纸，承包方才予实施。重大修改或增加造价时，必须另行协商，在取得投资落实证明，技术资料设计图纸齐全时，承包方才予实施。

一、竣工工程验收，以国家颁发的《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订的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图纸及说明书、施工技术文件为依据。

二、工程施工中地下工程、结构工程必须具有隐蔽验收签证、试压、试水、抗渗等记录。工程竣工质量经当地质量监督部门检验合格后，发包方须及时办理验收签证手续。

三、工程竣工验收后，方包方方可使用。

在规定的保修期内，凡因施工造成的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应由承包方无偿保修。其保修条件、范围和期限按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84）城建字第79号通知印发的《建筑工程保修办法（试行）》执行。

承包方的责任：

一、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由于修理或返工造成逾期交付的，偿付逾期违约金。

二、工程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交付使用的，按合同中第九条关于建设工期提前或拖后的奖罚规定偿付逾期罚款。

发包方的责任：

一、未能按照合同的规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二、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返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承包方由此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和机械设备调迁、材料和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三、工程未经验收，发包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由此而发生的质量或其他问题，由发包方承担责任。

四、承包方验收通知书送达\_\_\_\_\_\_\_\_\_日后不进行验收的，按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

五、不按合同规定拨付工程款，按银行有关逾期付款办法的规定延付金额每日万分之三偿付承包方赔偿金。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双方协商不成，按以下第\_\_\_\_\_\_\_项方式解决：

一、向仲裁机关申请仲裁；

二、向人民法院起诉。

一、本合同一式\_\_\_\_\_\_\_份，合同附件\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其余副本由发包方报送经办的银行，当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建设主管部门备案。按规定必须办理鉴（公）证的合同，送建筑的所在地工商、公证部门办理鉴（公）证。

二、本合同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即生效，需办理鉴（公）证的，自办毕鉴（公）证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符合要求，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三、本合同签订后，承、发包双方如需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合同。

发包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篇四**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审查单位：

工程编号：

一九\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签订合同双方：

施工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明确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促使双方互相创造条件，搞好配合协作，多快好省地完成国家的基本建设任务，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总则

一、工程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国家（或各部委，或省，自治区，市政府，计委，建委等有关单位）对工程的批准投资计划，工程项目表，申请建筑许可执照，计划任务书，初步设计，总概算等文件号。

三、工程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工程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工程范围：本合同全部工程建筑安装面积共计\_\_\_\_\_\_\_\_\_\_\_\_\_\_平方米（各单项工程建筑安装面积详见工程项目－览表）。

六、工程造价，本合同全部工程施工图预算造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各单项工程造价详见工程项目－览表）。

第二条工程期限

本合同全部工程自一九\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至一九\_\_\_\_\_\_年\_\_\_\_\_月\_\_\_\_\_\_\_日竣工（各单项工程，中间交工工程开、竣工日期详见工程项目－览表）。

在组织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得顺延工期，双方应及时进行协商，并通过书面形式确定顺延期限：

一、因天灾或人力不能抗拒的原因被迫停工者；

二、因甲方提出更变计划或变更施工图而不能继续施工者；

三、因甲方不能按期供图，供料，供设备或其所供材料，以及设备不合规格要求，被迫停工或不能顺利施工者。

第三条施工准备

一、甲方在开工前应办妥征地拆迁；申请领取建筑执照；清除施工场地范围内影响施工的原有管线，绿化等障碍物；解决施工用地（包括材料，构件的堆放和中转场地，搭建大型临时设施用地）；解决施工用水源，电源和运输道路的接通；向乙方提供所有工程设计图纸；组织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交底。

二、乙方在开工前应组织有关人员学习和熟悉图纸，参与设计交底，编好施工图预算，负责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现场平面布置，搭建施工临时设施，安排施工总进度计划，储备材料，加工构件，做好一切施工准备。

第四条物资供应

一、本合同全部所需材料按下列第1项供应方式办理：

３．包工不包料工程，全部材料由甲方采购供应到现场或指定的加工地点。

４．……

二、成套设备和非标准设备，由甲方负责办理申请、订货及加工，引进成套设备在交付乙方前，甲方应负责商品检验。在施工现场加工的非标准设备，甲方可委托有条件的乙方加工。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篇五**

（1）工程概况；应写明工程项目名称，工程地点。

工程名称是合同双方要进行建设的工程的称号。工程名称应以批准的设计文件所确定的.名称为准，不得擅自更改。

工程地点是指工程的建设地点。对于扩建或改建助工程项目，因主体结构已存在，所以，工程地点只要写主体结构地即可。对于新建项目或外地工程，必须将建设项目所在的省、市、县的具体地点标清，因为它涉及到施工条件、取费标准等问题。

（2）承包工程的范围与内容，应附上工程项目一览表及其工程量。

工程范围和内容，主要包括栋数、结构、层数、面积、资金来源、投资总额以及工程的批准文号等。工程范围是计算工程价款的重要依据，一般应按单项工程和单位工程分列或按承包单位的施工专业分列。在合同条款中，根据需要还可以附件形式将工程范围内的明纲要求专利。

（3）开工与竣工日期（合同工期），及中间交工工程开工与竣工日期，应采用公元纪年法写明上述日期。

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颁发的《建筑安装工程工期定额》文件，是确定工程工期的依据，是制定招标标底、投标标书和签订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的依据。在签订建设项目和单位工程较大的总包合同时，应明确规定开、竣工的总工期。签订分包合同时，应在保证总工期的前提下，具体规定单位工程的开、竣工日期，所谓中间交工工程。是指建设项目全部建成投产之前。其中一些可以独立形成生产能力或发挥使用效益，先期交付使用的单项工程（分项、分部工程）。中间交工工程的开、竣工日期也必须在合同中写明。工期一经确定，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改变。

（4）工程造价（合同价）：工程造价，如为招标工程，则应以中标时确定的中标金额为准，如按初步设计总概算投资包干时，应以经审批的概算投资中与承包内容相应部分的投资为工程价款；如按施工图预算包干，则应以经审批的施工固总预算或综合预算为难。合同条款中，应明确规定承包工程价款。如一时不能计算出工程价款，合同中也应明确规定工程价款的计算原则。

（5）工程价款的支付、结算及竣工验收办法。

工程价款的支付，一般分为预付款、中间结算和竣工决算三大部分。根据中国人民建设银行颁发的《基本建设工程价款结算办法（试行）》的规定，工程开工前，发包方应按施工工作量的一定比例预付工程备料款；工程开工后，凭“工程价款结算帐单”和“已完工程月报表”，并经建设银行审查后支付，但连同备料款和工程款在内不得超过工程总造价的95％，其余5n尾款，待工程竣工验收后，按竣工结算一次结清。由于工程更新而引起的增减价款，按变更协议办签证手续，并增减费用，于竣工时结算，并报送给经办的建设银行。

竣工工程的交工验收，以国家颁发的《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工程施工及验收规定》、《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的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图纸、说明书、施工技术文件为依据。工程施工中地下工程、结构工程必须具有隐蔽验收签证和试压、试水、抗渗等记录。工程竣工质量经当地质量监督部门检验合格后，发包方须及时办理验收签证手续。竣工验收后，发包方方可使用。

（6）工程质量保修期及保修条件：在履行合同中，建设单位必须提供按国家批准的设计任务书设计的施工图，提供合乎要求的材料和设备，派代表暂驻施工现场监督工程质量。承包单位必须严格按施工图与说明书进行施工。对工程质量的保修期及保护条件，应按原国家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1984年颁发的《建筑工程修保办法（试行）》执行。

（7）承包方式，应根据双方协议写明采用下列几种承包方式中的哪一种，按招标工程总费用包干；按建筑面积与平方米造价包干；按施工图预算造价加系数包干；按施工图预算或工程概算加签证结算。

（8）设计文件及概算、预算与技术资料提供日期设计文件及概算，预算与技术资料由建设单位提供b这些文件和资料是进行建筑安装的依据，一般应在建筑安装工程准备协议书中成在施工准备阶段完成。大中型建设项目应当提供上级批准的初步设计文件（抄件），水文地质报告、地形图、工厂区（规划区）或小区竖向布置图和总平面图等（份效应在合同中明确）。工程开工前，建设单位还应提供建筑物或构造物的轴线，标高和坐标控制点，才能开工。

扩建改建工程，施工单位在易燃、易爆、动力设备、高压管通密封或防震车间附近施工时，必须采取严格的防护措施，建设单位负责提供技术资料和防震要求，并承担措施费用，施工单位负责提出防护设施方案并搞好安全施工。

（9）物资供应方式，通常工程所用的设备和材料按下列方式办理：a凡进口的设备和材料、特殊的材料、成品和半成品，以及国拔的三大材料，部管材料和二类机电产品等，均由建设单位供应，或实行全包料或半包料。

b.国拨三材由建设单位将某指标或现货划交给施工单位，现货要要运至施工单位指定地点。

c.钢门窗、成套设备和非标准设备，b建设单位负责申请、加工和定货，如果钢门窗等由建设单位委托施工单位加工定货时。建设单位除了划拔钢材指标和资金外，还应付给施工单位按产品预算价格一定比例的委托费用。

d.地方材料、国内标准建筑配件及其半成品的加工、定货、运输和供应，由施工单位负责；如果必须带料加工时，建设单位应供给施工单位原材料。

地方材料、国内标准建筑配件及其半成品的加工、定货、运输和供应，由施工单位负责；如果必须带料加工时，建设单位应供给施工单位原材料。

e建设单位送到工地指定地点的设备，双方应按装箱单、说明书共同开箱交检，并办理移交手续；交接记录要注明设备现状，如有损坏，6责任单位负责；箱内附件、备件和工具等由建设单位保管；设备安装时，如需特殊工具，建设单位应负责解决。

f.由建设单位供应的一切物资，均应明确送达时间与地点。

g.全部的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均应附有“产品合格证”。如无此证，应及时办理检验，检验费由供应单位承担。

（10）施工准备工作分工，当工程准备工作较复杂时，应另外签订一份协议书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

（11）工程变更及其经济责任。

（12）施工及技术资料的供应。

（13）加工定货有关规定。

（14）工程验收，应以国家颁发的《关于基本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暂行规定》、《工程施工及验收规定》、《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和国务院有关部门制订的竣工验收规定及施工图纸和说明书，施工技术文件为依据。

（15）合理化建议的处理。

（16）停工及窝工的处理。

（17）临时设施工程。

（18）保险应注明保险项目，国内保险一般为建筑工程一切险和安装工程一切险。保险费用应列入项目的投资概算中。

（19）违约责任《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对违约责任作了规定，但对违约金末作具体规定，完全由当事人自行约定的。如《条例》中规定，承包方交付工程的时间不符合规定，或者发包方超过合同规定日期验收，按合同中违约资任条款的规定，偿付逾期违约金。对于当事人在合同中的此种约定，应承认其为有效，但违约金的数额一般以不超过未履行部分的价金总额为限，对超出部分，则不予保护。

（20）奖励规定在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中订立奖励条款，能促使当事人既快又好地履行合同。对于提前工期、保证质量、节约投资的工程项目，可以分别从节约的投资中提取一定比例的奖金，奖给施工单位。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施工单位提出的修改设计合理化建设，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同意以及施工单位采取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和就地取材等措施而节约投资的，都应从节约资金中提出适当比例的金领奖给施工单位。

（21）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22）合同份效、存留部分与生效方式。

（23）合同公证单位。

（24）签约时间、地点、法人代表。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篇六**

分包方(乙方)：\_\_\_\_\_\_\_\_\_

双方根据分工负责、配合协作的`精神，共同完成\_\_\_\_\_\_\_\_\_工程之建筑安装任务，经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_\_\_\_\_\_\_\_\_。(指分包部分之工程名称)

\_\_\_\_\_\_\_\_\_。

\_\_\_\_\_\_\_\_\_。(可用列附表办法)

\_\_\_\_\_\_\_\_\_。(可依照工程施工详图、施工说明书及《安装工程施工验收技术规范》列出)

\_\_\_\_\_\_\_\_\_。(如按预算实行包工包料，属于总承包人及发包方负责供应之材料，分包方应将材料品种、规格、数量、交货时间、技术要求等用附表详细注明)

本工程包价计人民币\_\_\_\_\_\_\_\_\_元整。

本工程包价计人民币\_\_\_\_\_\_\_\_\_元整(本工程全部总造价减去发包人及总承包方供应材料总值)。

付款办法\_\_\_\_\_\_\_\_\_。

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工程范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全部完工。

本工程项目范围内的\_\_\_\_\_\_\_\_\_工程，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完成交工。

双方联系制度及协作办法\_\_\_\_\_\_\_\_\_。

关于工程保密办法\_\_\_\_\_\_\_\_\_。

违约责任

\_\_\_\_\_\_\_\_\_。特殊条款\_\_\_\_\_\_\_\_\_。

合同有效期限，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在全部工程竣工，办理交工验收款项结清后失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式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_\_\_\_\_份，总承包方收执\_\_\_\_\_\_\_\_\_份(其中送拨款银行及发包人各一份);分包方收执\_\_\_\_\_\_\_\_\_份。

总承包方(盖章)：\_\_\_\_\_\_\_\_\_分包方(盖章)：\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篇七**

分包方(乙方)：\_\_\_\_\_\_\_\_\_

双方根据分工负责、配合协作的\'精神，共同完成\_\_\_\_\_\_\_\_\_工程之建筑安装任务，经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_\_\_\_\_\_\_\_\_。(指分包部分之工程名称)

\_\_\_\_\_\_\_\_\_。

\_\_\_\_\_\_\_\_\_。(可用列附表办法)

\_\_\_\_\_\_\_\_\_。(可依照工程施工详图、施工说明书及《安装工程施工验收技术规范》列出)

\_\_\_\_\_\_\_\_\_。(如按预算实行包工包料，属于总承包人及发包方负责供应之材料，分包方应将材料品种、规格、数量、交货时间、技术要求等用附表详细注明)

本工程包价计人民币\_\_\_\_\_\_\_\_\_元整。

本工程包价计人民币\_\_\_\_\_\_\_\_\_元整(本工程全部总造价减去发包人及总承包方供应材料总值)。

付款办法\_\_\_\_\_\_\_\_\_。

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工程范围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全部完工。

本工程项目范围内的\_\_\_\_\_\_\_\_\_工程，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完成交工。

双方联系制度及协作办法\_\_\_\_\_\_\_\_\_。

关于工程保密办法\_\_\_\_\_\_\_\_\_。

违约责任

\_\_\_\_\_\_\_\_\_。特殊条款\_\_\_\_\_\_\_\_\_。

合同有效期限，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在全部工程竣工，办理交工验收款项结清后失效。

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式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_\_\_\_\_\_\_\_\_份，总承包方收执\_\_\_\_\_\_\_\_\_份(其中送拨款银行及发包人各一份);分包方收执\_\_\_\_\_\_\_\_\_份。

总承包方(盖章)：\_\_\_\_\_\_\_\_\_分包方(盖章)：\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篇八**

发包方：\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范围和内容：

1、本工程合同安装总工期为

2、本工程开工日期以构件进场时间为准。

总建筑面积为平方米，价格为/平方米，总价格为元(大写)如有变更，以实际面积结算。

本工程安装所需吊车设备，焊割材料由承包自备;工程所需的钢结构及其它材料由发包方负责，甲方保障材料准时到场，不能拖延。

承包方必须严格按施工图纸、说明文件和国家颁发的有关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并接受发包方现场监理工程师监督检查。保证安装质量，如果发包方发现安装质量问题，属于承包方责任的工作质量问题，负责无偿修理。

1、本合同签订后，承包方进场安装主钢结构时，发包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的预付款，结构安装完毕，发包方支付%的进度款，彩板安装完毕，发包方支付%的`进度款。

2、乙方整个工程安装完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工程办完交工验收并办理工程结算后天内，所有余款全额支付完毕。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如双方属于同一部门的，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或双方不属于同一个部门的，任何一方均可向工商局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其他本合同未言明事项，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执行。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交验，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然失效。

本合同正式本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